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3,60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TCG20015580、TCG20015581
●委托理财期限：2020 年 8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8 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授权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0.6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决策有效期内该额度内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授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一、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二）资金来源
1.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491 号”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核准，2017 年 09 月 09 日，公司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告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216.67 万股，发行价为 7.2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7,926.579,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41,155,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38,113.579,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7 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7 年 9 月 8 日出具天职字[2017]16858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是否符合计划	项目进度（%）
西南物流中心及成都现代物流园综合项目	是	25,482.82	21,569.07	是	83.96
华东物流基地仓储建设项目	是	26,601.42	23,364.85	是	90.05
畅联发行网络及医疗诊所冷链供应链项目	否	4,876.44	4,006.75	是	82.18
智慧物流网络服务项目	是	2,134.56	2,131.94	是	100.35
智慧物流服务网络服务项目	是	4,527.08	3,036.13	是	66.85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TCG20015581	3,600.00	1.65%-4.35%	14.97-39.47	2020 年 08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8 日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四）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投资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产品，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管理，保障资金安全。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00 万元理财产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600 万元购买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①结构性存款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TCG20015580、TCG20015581
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③认购金额：3,600 万元
④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8 月 18 日
⑤产品到期日：2020 年 11 月 18 日
⑥兑付安排：

付息安排：产品到期日，提前终止日，延期终止日后 2 个工作日（T+2）内将本金及收益划转至投资者指定账户，逢节假日顺延。
本金兑付安排：同利息一并兑付。
⑦产品预期收益率：年化收益率为 1.65%—4.35%
⑧是否要求提前赎回：无
⑨理财资金管理：不收取理财业务管理费
⑩争议的解决：产品及合同与之一切争议，双方首先协商解决，若无法达成一致，应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

（二）风险控制分析
根据协议约定，存款期限内，公司无权提前终止理财委托或赎回本金。
（三）法律分析及政策影响
本理财计划为以有法律法规及政策为基础而制定的，如国家宏观政策、金融政策等相关政策或出现有法律禁止或可能对平安银行或理财产品产生不确定性影响，进而对投资收益产生影响。

（三）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社会风险、自然灾祸、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避免的意外事件可能对理财计划的执行产生不确定性影响，导致投资本金或收益发生损失。
四、截止本公告日，在前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授权范围内，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为 3,600 万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69,380,688.23	1,968,541,520.31
负债总额	228,547,797.27	256,611,703.56
资产净额	1,730,832,891.20	1,694,701,15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65,580.61	184,547,341.88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和开展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公司不存在持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 3,600 万元，占本年一季度末货币资金余额的 14.11%，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风险提示
（一）流动性风险
根据协议约定，存款期限内，公司无权提前终止理财委托或赎回本金。
（二）法律分析及政策影响
本理财计划为以有法律法规及政策为基础而制定的，如国家宏观政策、金融政策等相关政策或出现有法律禁止或可能对平安银行或理财产品产生不确定性影响，进而对投资收益产生影响。

（三）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社会风险、自然灾祸、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避免的意外事件可能对理财计划的执行产生不确定性影响，导致投资本金或收益发生损失。
六、截止本公告日，在前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授权范围内，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为 3,600 万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的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万元）
1	银行理财产品	4,800	4,800	30.24
2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36.50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8.25
4	银行理财产品	4,300	4,300	27.52
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8.50
6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23.13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2.92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2.63
9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8.3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600	1,600	14.60
11	银行理财产品	1,700	1,700	15.51
1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7.29
13	银行理财产品	1,700	1,700	6.39
14	银行理财产品	1,600	1,600	5.83
15	银行理财产品	1,800	1,800	14.36
16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11.97
17	银行理财产品	1,900	1,900	15.16
18	银行理财产品	3,400	-	3,400
合计		44,400	40,400	238.79

最近 12 个月内单位净值最高产品（万元） 13,8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位净值最低产品（万元） 5.14
最近 12 个月内单位净值最高产品（万元） 2.28
最近 12 个月内单位净值最低产品（万元） 3.6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2,400
总理财额度（万元） 6,000

特此公告。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8 日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9,00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TCG20015580、TCG20015581
●委托理财期限：2020 年 8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8 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决策有效期内该额度内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9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公司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购买理财产品协议。上述理财产品现已全部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资金来源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万元）
光大银行上海分行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光大银行 2020 年挂钩汇率结构性存款产品 68	12,000.00	2020 年 5 月 7 日	2020 年 8 月 14 日	113.17

二、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TCG20015580、TCG20015581	19,000.00	1.65%-4.35%	79.02-208.32	2020 年 08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8 日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四）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投资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产品，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管理，保障资金安全。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000 万元理财产品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19,000 万元购买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①结构性存款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TCG20015580、TCG20015581
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③认购金额：19,000 万元
④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8 月 18 日
⑤产品到期日：2020 年 11 月 18 日
⑥兑付安排：

付息安排：产品到期日，提前终止日，延期终止日后 2 个工作日（T+2）内将本金及收益划转至投资者指定账户，逢节假日顺延。
本金兑付安排：同利息一并兑付。
⑦产品预期收益率：年化收益率为 1.65%—4.35%
⑧是否要求提前赎回：无
⑨理财资金管理：不收取理财业务管理费
⑩争议的解决：产品及合同与之一切争议，双方首先协商解决，若无法达成一致，应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

（二）风险控制分析
根据协议约定，存款期限内，公司无权提前终止理财委托或赎回本金。
（三）法律分析及政策影响
本理财计划为以有法律法规及政策为基础而制定的，如国家宏观政策、金融政策等相关政策或出现有法律禁止或可能对平安银行或理财产品产生不确定性影响，进而对投资收益产生影响。

（三）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社会风险、自然灾祸、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避免的意外事件可能对理财计划的执行产生不确定性影响，导致投资本金或收益发生损失。
七、截止本公告日，在前次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授权范围内，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为 4,265 万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万元）
1	银行理财产品	2,700	2,700	17.01
2	银行理财产品	2,800	2,800	17.03
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91.00
4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77.26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4.05
6	银行理财产品	4,200	4,200	36.65
7	银行理财产品	6,800	6,800	62.90
8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72.80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96.58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25
11	银行理财产品	4,200	4,200	39.13
12	银行理财产品	3,200	3,200	29.30
1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33.91
1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62.47
15	银行理财产品	7,500	7,500	69.88
16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29.15
17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1.53
18	银行理财产品	3,700	3,700	31.83
19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12,000	113.17
20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	11,000	20.86
21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	11,000	26.16
22	银行理财产品	500	-	500
23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31.04
24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	-	11,000
25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	12,000
26	银行理财产品	19,000	-	19,000
合计		177,700	136,200	1,012.34

最近 12 个月内单位净值最高产品（万元） 46,2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位净值最低产品（万元） 26.07
最近 12 个月内单位净值最高产品（万元） 8.65
最近 12 个月内单位净值最低产品（万元） 42.5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7,500
总理财额度（万元） 50,000

特此公告。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8 日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及继续签订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4,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利多公司稳利 2019J8416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89 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授权公开发行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基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并授权董事长在规定的额度内要求下行行使购买投资产品的决策并签署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情况
序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期限（人民币） 起止时间 利息收入（人民币）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公司稳利 2019J8416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400 万元 2020 年 5 月 19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 117,677.78

上述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披露的《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并继续签订结构性存款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赎回上述结构性存款，总计获得利息收入 117,677.78 元人民币，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至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签订结构性存款的目的
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及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签订结构性存款的资金来源
1.本次签订结构性存款的资金来源系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96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6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2,72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及其他费用共计人民币 27,459,433.96 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399,740,566.0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414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端电子制造扩产项目	20,859.65	13,024.98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692.20	1,235.72
3	PCBA 生产产能智能化建设的技术改造项目	4,922.30	3,577.24
4	补充流动资金	7,500.00	7,500.00
合计		39,974.15	25,337.94

（三）本次签订结构性存款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协议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公司稳利 2019J8416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	1.40%-3.15%	13.84-31.15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结构性存款	4,000.00	1.40%-3.15%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四）公司内部风险控制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限，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该理财业务的审核监督，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等情况，督促财务部门及时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查，再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自查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业务。

三、本次签订结构性存款协议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协议主要条款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甲方：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沧浪支行
产品名称	利多公司稳利 2019J8416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1201204946
发行期限	全部期限或按约定定期限的结构性存款
产品期限	27 个月至 29 天
投资资金来源币种	人民币
产品类型	保本型结构性存款
最低募集规模	3000.07
最高募集规模	4000.07
投资本金金额	大写：肆仟佰元整，小写：40,000.000.00 元
产品成立日	2020 年 8 月 18 日
产品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18 日
收益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产品挂钩标的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期基准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产品赎回规则	到期前第一个伦敦工作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始终低于或等于 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3.15%；年；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高于 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1.400%；年。
提前终止权	客户有权提前终止（提前 1 个月），产品提前终止后有权收回实际投资款项，提前终止未本息，在提前终止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划回或按照其方式支付。
工作日	按照国际通用惯例，中国的工作日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日收益=本金×收益率/360；每个工作日 30 天，每年 360 天，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74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代码: 688078

公司简称: 龙软科技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29,795,168.55	571,002,592.02	-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2,571,534.00	519,418,904.77	-7.69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616.76	9,546,807.94	-97.00
营业收入	83,006,078.71	65,677,763.03	2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90,688.33	20,482,527.41	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385,675.51	20,580,529.04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0	12.53	减少 8.4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9	-20.5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2	10.53	减少 0.51 个百分点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毛磊君先生与境内自然人股东任永智先生为兄弟关系，公司自然人股东李尚卿女士与尹华友先生为夫妻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2、公司未知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数量：无
2.4 前十名境内无限售股份持有情况表

（二）本次签订的结构性存款的资金投向
本公司本次签订的结构性存款的资金将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利率、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期票据、同业存款、同业资产、债券逆回购等品种，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三）本次签订的结构性存款的说明
公司此次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是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保本型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期限为 89 天，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沧浪支行对该产品的本金提供保本承诺。该结构性存款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的行为，不影响募投资金的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需要。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签订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等情况，督促财务部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查，再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自查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最后，公司将及时跟踪进展情况及及时披露。
四、本次签订结构性存款协议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签订结构性存款协议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00）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又一期的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19年
------	-------